

2011年8月5日 星期五

777号公告-08/11 - 签证要求—尼日利亚

本公告对 423 号公告进行信息更新

尼日利亚要求进入其港口的船舶上的实习生、临时船员以及货物管理人员需持有有效签证，本协会成员对此表示关注。需经常进出尼日利亚港口的本协会成员表示在办理尼日利亚签证存在很大的困难，尼日利亚对船舶设置的上述签证要求不仅会引起行政问题，同时对于环球不定期的船舶来说该签证要求可行性不大。



违反尼日利亚签证规则的船舶将被处以罚金 **2000 美元**。移民局将船上的实习生、临时船员与货物管理人归为旅客类，因此上述人员需跟旅客一样办理相关的入境签证。

关于船舶签证要求，请参见尼日利亚入境条例中的相关规定，网址如下：
<http://www.ukpandi.com/loss-prevention/article/777-08-11-visa-requirements-nigeria-3302/>

在近期发生的尼日利亚签证案件中，尼日利亚移民局均对船员的雇佣合同、海员证书、护照以及适任证书进行了仔细审查，看是否能发现任何与签证要求不相符的情况，从而使其能对相关船舶处以罚金 2000 美元。

值得一提的是，不同的移民官员对船舶签证符合的审查力度以及就船舶违反相关签证规则处以的罚金数额有所不同。

信息来源: 英国保赔协会防损部
Lossprevention.ukclub@thomasmiller.com